

國立嘉義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

主席：邱校長義源（吳副校長煥烘代理）

記錄：王麗雯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應到 95 人、實到 73 人、請假 13 人、缺席 9 人）

列席人員：翁中心主任義銘、王中心主任進發、吳中心主任靜芬

壹、頒獎

一、本校招生宣傳影片競賽

第 1 名：動物科學系三年級彭輝明同學

第 2 名：生物機電工程學系四年級張光鹽同學

第 3 名：生化科技學系四年級李品君同學

二、致贈退休人員紀念獎牌：105 年 2 月 1 日退休人員：生化科技學系周微茂教授、獸醫學系余章游教授、視覺藝術學系王源東教授、動物科學系洪炎明教授、公共政策研究所陳淳斌教授、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楊惠芳教授、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康風都講師、電子物理學系吳永吉講師。

貳、主席報告

各位校務會議代表大家午安。因為校長至美國參訪，本次校務會議由本人代理主持。以下幾點報告：

- 一、會計年度即將結束，請各單位依規定時程辦理核銷作業，應秉持經費有效運用、不浪費的精神，並符合各項採購程序。
- 二、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邁入最後一個月，請加強學生交通安全宣導，避免意外事故發生。各單位館舍及設備維護作業，應積極妥善管理與規劃，如有修繕工程請掌握時間儘量於寒假期間進行，以避免造成師生及同仁的不便。
- 三、本校為提升行政工作服務品質，配合行政院推動內部控制制度，除每年度各單位進行自我評估找出缺失以自我精進外，於 103 年已啟動內部稽核作業，感謝一級主管帶領各處室核心職能人員擔任稽核委員協助進行跨處室稽核作業，共同為校務工作提供各項建言，俾利各單位再次檢討適度精簡、增刪或修訂與時俱進之法規或工作流程，期望未

※報告事項十一

報告單位：主計室

案由：本校 104 年度資本門截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止經費執行情形，提請報告。

說明：

一、本校 104 年度資本門經費執行情形

(一) A 版 104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1 億 0,497 萬 6,012 元，截至 104 年 10 月 11 月 30 日止累計預算分配數 9,472 萬 4,012 元，實際執行數 5,810 萬 2,415 元，預算執行率 61.34%，全年度預算達成率 55.35%。其中營建工程全年度實際達成率 75.09%，教學設備全年度實際達成率 53.21%。

(二) B 版 104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1,897 萬元，截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止累計預算分配數 1,718 萬元，實際執行數 1,641 萬 2,482 元，預算執行率 95.53%，全年度預算達成率 86.52%。

(三) 合計截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止預算分配執行率 66.59%，全年度達成率 60.12%。

二、教育部 104 年 7 月 30 日臺教會(四)字第 1040102172 號函示，請本搏節原則，加速執行本年度資本支出有關計畫預算，以提升預算執行效益，帶動國家經濟成長；另教育部 104 年 7 月 30 日 104 基金 098 號通報指示，請加速執行本年度資本支出有關計畫預算，以期年度執行率達 90%以上。

三、本校截至 11 月 30 日止預算分配執行率僅 66.59% (未達行政院主計總處規定執行率 90%)，全年度達成率僅 60.12% (未達教育部規定達成率 85%)。購建固定資產達成率係每年教育部考核及審計部審查之重點項目，請本校各單位於本年度核定之固定資產額度內儘速積極辦理各項固定資產之採購執行。

決定：請各單位於本年度結束前，儘速積極辦理各項採購作業。

※臨時報告案

報告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學士班未超過大四最低修習學分延修生，擬研議自 106 學年度加收雜費案，提請報告。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費辦法及本校學雜費調整作業要

點辦理。

二、本校歷年延修生收費係依學則第 20 條：「大學部收取學費與雜費。延修生九學分以下（含九學分），僅繳學分費；修十學分以上者，繳全額學雜費」。以是否超過學則規定之最低修讀學分，做為收取全額學雜費與否之標準。

三、衡酌延修生仍有使用本校教學、設備、圖書等資源之可能事實，以及本校財務狀況嚴峻等因素，實有酌收相關資源使用成本之必要，爰擬針對學士班未超過最低修習學分延修生訂定雜費收費標準，以符合使用者付費精神及維護公共服務永續性。

四、旨揭延修生收取雜費標準，經查國內 28 所公立大專院校，目前計有 15 所不收雜費（53.57%）、13 所收雜費（46.42%），其收費學校標準又可歸為兩類：

（一）甲案：逕收全額雜費（1 所）。

（二）乙案：依實修學分與最低修讀學分比例收取雜費（即：實修學分除以最低修讀學分，再乘以全額雜費）（12 所）。

五、衡量收費及學貸作業成本負擔與便利性，本校亦得仿倣研究生模式（丙案），新訂延修生基本雜費收費標準：於第 1 階段收取基本雜費（收取本校現行雜費三分之一），再於第 2 階段按實修學分收取學分費。

六、本校現行未超過 9 學分延修生依修習學分數收費，惟部分課程係屬零學分並未收取學分費，爰擬一併修正，增訂如為零學分之課程，改以學時數計算學分費。

七、因新訂雜費標準對可能特定相對人增加負擔，為符合信賴保護原則，爰設有過渡期間，擬自 106 學年度起延修生適用，以減輕相對人之不利益。

八、本案將賡續辦理學雜費審議小組及各校區公聽會，並提請校務會議審議及函報教育部核准。

決定：請全校教職員工生踴躍提供教務處相關修正建議。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學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實務運作需要及教育部函示，爰修正本校學則部分條文，以維護

二、本案業經 104 年 11 月 4 日本校獸醫學系 10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104 年 11 月 10 日農學院 104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及 104 年 12 月 1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三、檢附規劃書、獸醫學系系務會議紀錄節錄、農學院院務會議紀錄節錄、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奉核可簽（請參閱附件第 61 頁至第 141 頁）各 1 份，請卓參。

決議：同意申請設立獸醫學院，惟未來發展規劃應配合學校整體發展逐步推動。

※臨時提案

提案單位：農學院附設動物醫院

案由：本校農學院附設動物醫院設置要點第 6 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提升服務及教學品質，擬聘兼任獸醫師駐診，爰修正本校農學院附設動物醫院設置要點第 6 點，增列「兼任獸醫師」等文字。

二、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奉核可簽、動物醫院院務會議紀錄節錄及農學院院務會議紀錄摘錄（請參閱附件第 142 頁至第 146 頁）各 1 份，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建議事項

※建議人：教師代表姜得勝代表

事由：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建請於會議場地增設大型螢幕，提供與會代表同步閱覽，以減少一人一台個人電腦同時開機導致大量電磁波、輻射釋放等影響。

決議：請秘書室研議辦理。

拾、主席指示事項

※因應學院之增設或調整，請教務處邀集相關單位組成專案小組，參考國內其他大學作法，研商修正相關規定及制度化，並敦請學術副校長艾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拾壹、散會（下午 4 時）

國立嘉義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

主席：邱校長義源（吳副校長煥烘代理）

一、行政與學術主管

姓 名	簽 名	姓 名	簽 名
邱 校 長 義 源	出國	吳 副 校 長 煥 烘	吳煥烘
艾 副 校 長 群	出差	徐 教 務 長 志 平	徐志平
劉 學 務 長 玉 雯	劉玉雯	陳 總 務 長 瑞 祥	陳瑞祥
陳 研 發 長 榮 洪	陳榮洪	李 國 際 事 務 長 瑜 章	李瑜章
陳 館 長 政 見	陳政見	陳 主 任 碧 秀	陳碧秀
蘇 主 任 耿 賦	蘇耿賦	李 主 任 秘 書 安 進	李安進
謝 主 任 勝 文	謝勝文	鄭 主 任 夙 珍	鄭夙珍
洪 主 任 燕 竹	洪燕竹	黃 院 長 月 純	張家銘代
劉 院 長 榮 義	劉榮義	李 院 長 鴻 文	李鴻文
周 院 長 世 認	周世認	洪 院 長 滉 祐	洪滉祐
朱 院 長 紀 實	朱紀實		

保存年限：永久

表單編號：014-3-01-0202

二、教師代表

單位	姓名	簽名	單位	姓名	簽名
教育學系	姜得勝教授	姜得勝	輔導與諮商學系	張再明教授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張家銘教授	張家銘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成和正教授	成和正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黃芳進教授	黃芳進	特殊教育系	唐榮昌教授	唐榮昌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	葉連祺教授	葉連祺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黃國鴻教授	有課
數理教育研究所	蔡樹旺副教授	蔡樹旺	幼兒教育系	鄭青青副教授	鄭青青
中國文學系	陳茂仁教授	請假	中國文學系	康世昌副教授	康世昌
視覺藝術系	劉豐榮教授	劉豐榮	視覺藝術系	簡瑞榮教授	出差
應用歷史系	吳昆財教授	吳昆財	應用歷史系	張家瑀教授	有課
外國語言系	張芳琪教授	張芳琪	音樂學系	張俊賢教授	張俊賢
企業管理系	張立言教授	張立言	企業管理系	蔡佳翰助理教授	蔡佳翰
應用經濟系	潘治民教授		生物事業系	盧永祥教授	請假
資訊管理系	施雅月副教授	施雅月	財務金融系	李孟育助理教授	李孟育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張耀仁副教授	張耀仁	農藝學系	劉景平教授	有課
園藝學系	黃光亮教授	黃光亮	園藝學系	郭濰如講師	郭濰如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廖宇賡副教授	廖宇賡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王怡仁教授	王怡仁

單位	姓名	簽名	單位	姓名	簽名
動物科學系	周榮吉教授	周榮吉	獸醫學系	張銘煌教授	請假
生物農業系 科技學系	顏永福教授	有課	景觀學系	周士雄教授 副教	周士雄
景觀學系	曾碩文 助理教授	有課	植物醫學系	林明瑩 助理教授	
電子物理系 電學	陳思翰教授	陳思翰	應用化學系	陳文龍教授	陳文龍
應用化學系	古國隆教授	古國隆	應用數學系 應學	陳嘉文教授	
應用數學系 應學	嚴志弘 副教授	嚴志弘	生物機電系 生物工程學	林正亮教授	
生物機電系 生物工程學	朱健松 副教授	朱健松	資訊工程系 資學	陳宗和教授	陳宗和
資訊工程系 資學	李龍盛 助理教授		電機工程系 電學	徐超明教授	徐超明
機械與能源系 工程學	丁慶華教授		食品科學系	徐錫樑教授	徐錫樑
食品科學系	吳思敬教授	出差	水生生物科系 水學	黃承輝教授	請假
水生生物科系 水學	賴弘智教授	賴弘智	生化科技系 生學	蘇建國教授	蘇建國
微生物免疫與 生物藥學系	陳俊憲教授	陳俊憲	微生物免疫與 生物藥學系	翁炳孫教授	翁炳孫
通識教育 中心	李彩薇講師	李彩薇			
三、教官代表					
軍訓組	李正德教官	李正德			

四、職員及助教代表

范惠珍專門委員	范惠珍	陳麗芷組長	陳麗芷
楊弘道組長	楊弘道	洪泉旭組長	洪泉旭
羅允成組長	羅允成	林彩玉組長	林彩玉

五、技工工友代表

羅英明先生	羅英明	鄭思琪小姐	鄭思琪
-------	-----	-------	-----

六、學生代表

李冠霖同學		郭乙謙同學	郭乙謙
林冠融同學	林冠融	蘇郁婷同學	蘇郁婷
簡維廷同學	簡維廷	劉建良同學	劉建良
郭家銘同學	郭家銘	林依瑾同學	林依瑾
余亭誼同學	余亭誼	阮潔柔同學	

七、列席單位

通識教育中心	符建名	師資培育中心	成和
語言中心	吳靜芬	台灣原住民族教育及產業發展中心	王達發 Watan.Kiso